

##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蒋军先生召集，并于本次会议召开前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6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无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蒋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华夏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为准，并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2023-05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广州农村商业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4,900万元的授信额度，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为准，并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2023-05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兴业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总计不超过1.00亿元的授信额度，全资子公司广州航新电子有限公司可在此额度内使用1,000万元，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为准，并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2023-05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广州航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新电子”）因日常营运资金需要，拟在兴业银行对公司的融资授信额度内申请1,0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为航新电子的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05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 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